

## 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我们作为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对公司、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立场，独立董事对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，自受聘担任本公司审计机构以来，能够遵循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坚持独立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将该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我们对上述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：同意继续聘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年报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并一致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刘江涛、周旭红、李锐

2022 年 3 月 18 日